

深圳市好上好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好上好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4月14日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，会议于2023年4月25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会议由董事长王玉成先生主持，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经过审议，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《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2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深圳市好上好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好上好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26日